

证券代码：300689

证券简称：澄天伟业

公告编号：2020-036

# 深圳市澄天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年度报告无异议。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澄天伟业	股票代码	30068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伟红	凡梦莹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九道 10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0 栋 B3401-B3404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九道 10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0 栋 B3401-B3404	
电话	0755-36900689-689	0755-36900689-689	
电子信箱	sec@ctwygroup.com	sec@ctwygroup.com	

###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7,686,741.32	154,734,184.77	14.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967,986.81	21,590,292.20	-35.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3,033,474.60	10,443,011.97	24.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590,850.14	30,334,295.96	-45.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66	0.3175	-34.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66	0.3175	-34.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2%	3.71%	-1.3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10,317,130.19	706,207,646.42	0.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06,549,412.46	601,228,421.77	0.89%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9,35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澄天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25%	28,050,000	28,050,000	质押	2,670,000
冯学裕	境内自然人	10.26%	6,977,667	6,977,667		
景在军	境内自然人	8.91%	6,055,995	6,055,995	质押	876,600
深圳市澄天伟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6%	2,692,749	2,692,749		
冯澄天	境内自然人	3.61%	2,456,160	2,456,160		
东莞市国龙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1%	1,707,000		质押	1,360,000
徐士强	境内自然人	2.15%	1,461,813	1,461,813		
冯士珍	境内自然人	0.93%	632,808	632,808	质押	590,700
冯学平	境内自然人	0.93%	632,808	632,808		
深圳市澄天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其他	0.62%	424,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冯学裕投资并控制深圳市澄天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澄天盛业”)和深圳市澄天伟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澄天伟业投资”），持有澄天盛业 65% 股权，同时持有澄天伟业投资 37.83% 的出资份额、是澄天伟业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p> <p>2、冯澄天，是冯学裕女儿，同时持有澄天盛业 35% 的股权；</p> <p>3、冯士珍，是冯学裕的姐姐，是徐士强的配偶；</p> <p>4、景在军，是冯士珍、徐士强的女婿，同时持有澄天伟业投资 8.16% 的出资份额；</p> <p>5、冯学平，是冯学裕的哥哥；</p> <p>6、冯学裕与存在亲属关系的自然人股东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安排；</p> <p>7、除上述关联关系之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p>1、股东虞秀连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79,700 股。</p> <p>2、股东吴晓明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95,100 股。</p> <p>3、股东邵魁除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24,700 股外，还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54,5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79,200 股。</p> <p>4、股东广东瀚森生物药业有限公司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78,500 股。</p> <p>5、股东陈伟洪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76,000 股。</p>					

	股。 6、股东东莞市瀚森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24,400 股。
--	--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上半年，新冠肺炎病毒疫情突如其来，正常的社会秩序被迫打乱，实体经济遭受巨大冲击，国内外经济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中美贸易冲突进一步加剧，国际形势愈加严峻，全球产业链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面对国内外经营环境的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审慎灵活应对，在董事会领导和管理层的带领下，持续创新、积极转型，落实“延伸产业链、拓展新领域”的发展战略，把握智能卡应用领域不断延伸的行业发展趋势，坚持以公司传统优势的智能卡生产为发展基础，在持续提升智能卡硬件业务市场份额的同时，进一步延伸产业链，发展金融IC卡、智能卡专用芯片和物联网产品业务、加大投资物联网应用等领域，行业综合竞争力进一步增强。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767.67万元，同比上升14.83%；净利润1,396.80万元，同比下降35.3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303.35万元，同比上升24.81%，公司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 （一）优化产品结构，落实“延伸产业链、拓展新领域”战略

公司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智能卡、专用芯片和物联网产品的提供商，我们将通过持续创新为客户创造更多价值、促进产业良性发展并为奋斗者提供更广阔的平台。公司在巩固现有业务、加深与客户合作的基础上，制定“延伸产业链、拓展新领域”的发展战略。

##### 1、智能卡硬件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在巩固智能卡硬件产品的市场份额的基础上，持续加大智能卡生产能力的投入，对现有产线技术进行改造，提升生产工艺自动化水平，提高生产能力与良品率，进一步实现智慧工厂主要生产线的搭建。

同时，公司积极响应“一带一路”国家战略，深化公司现有的国际化发展格局。印度尼西亚雅加达生产中心于2019年投产，有助于公司进一步贴近客户，快速反应客户的需求，为客户提供快捷优质的服务，满足客户大批量采购要求，进一步缩短产品的交付时间。本报告期，印尼订单增加，产品收入持续上升。

##### 2、智能卡信息个性化软件服务及综合制卡服务

印度尼西亚澄天伟业生产中心取得GSMA认证，为公司进一步开拓东南亚、非洲地区市场奠定基础，使公司产品进一步向产业链下游延伸，丰富产品和服务种类，从而进一步优化公司收入结构。

##### 3、智能卡专用芯片业务

报告期内，澄天伟业（宁波）芯片技术有限公司智能卡专用芯片项目批量投产。该项目的投产将进一步延伸公司产业链，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公司在智能卡领域内的竞争力。

##### （二）提升管理能力与运营效力

公司积极加强内部管理能力提升与运营资源整合，不断进行工艺创新提升人员产出、提高设备生产效率，从而降低运营

成本。

### （三）加大研发创新投入，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产品终端应用场景主要为移动通信、金融支付和公共事业领域，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和迅捷的服务。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对研发创新的投入，加强研发创新人才的团队建设，新增专利授权18项，复审取得VISA、MasterCard中国银联和AMEX等全球范围广泛使用的银行卡组织的资质认证，以及GASM的SAS认证，宁波澄天取得了ICCR集成电路卡注册证书，智能卡专用芯片SOGIS CC EAL5+认证正在申请过程中。公司将进一步顺应行业发展趋势，根据客户需求，加大对新技术的研发投入，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拓展公司产品和服务的新应用领域，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 （四）完善公司治理，积极与投资者沟通，进一步提升公司形象

公司自2017年8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发行上市以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升信息披露质量。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时更新相关治理文件，并积极通过各种渠道与投资者沟通、接待投资者调研交流，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形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2号——上市公司从事集成电路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智能卡专用芯片业务根据客户实际需求提供模块化的服务与产品，包括单独或同时提供智能卡专用芯片承载基带产品、智能卡专用芯片封装服务，或供应智能卡专用芯片成品。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制定生产计划，由客户提供或者根据客户要求采购晶圆，公司自行采购生产承载基带和封装所需原辅材料，按照客户提供的专用芯片设计或根据行业标准设计，由公司进行智能卡专用芯片的生产。公司生产的专用芯片承载基带和专用芯片，根据客户需求直接用于公司为其生产的智能卡或按其要求直接出货。

##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会计准则14号-收入>的通知》，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该会计准则；

2、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公司自2019年6月起执行该企业会计准则；

3、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公司自2019年6月起执行该企业会计准则。

###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